#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1、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晨光文具”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号）、《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98号，以下简称“《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2014年3月21日修订）、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以下简称“《业务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备案管理细则》（以下简称“《备案细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以下简称“《配售细则》”）等相关规定实施后的新股发行。本次发行在发行结构、发行方式、网下投资者认定、网下网上发行比例、定价及有效报价配售对象的确定、配售方式、回拨机制等方面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并重点关注本公告的重要提示部分。

2、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均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以下简称“申购平台”）进行，请网下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申购平台的详细内容，请查阅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办法》、《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按市值申购实施办法》等相关规定。

3、发行人和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2015年1月14日（T-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重要提示**

1、晨光文具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不进行老股转让，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晨光文具”，股票代码为“603899”，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网上申购代码为“732899”。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兴业证券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兴业证券通过上交所申购平台组织实施，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进行。

3、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5年1月12日（T-3日，周一）完成。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参考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15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本次公开发行总量为6,000万股，全部为新股。本次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200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800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30%。

4、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日为2015年1月14日（T-1日，周三）和2015年1月15日（T日，周四），网上申购日为2015年1月15日（T日，周四），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参与网上发行。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发行，网上发行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5、在初步询价阶段提交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应该参与网下申购。提交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名单见“一、4、有效报价投资者和发行价格确定过程”。未提交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不得参与网下申购。网下投资者应按照发行价格13.15元/股为其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申购记录，并一次性提交。网下投资者可多次提交，以最后一次为准。每个参与网下申购配售对象只能申购一笔，其申购数量应等于初步询价中其提供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且不超过网下初始发行量4,200万股。网下申购时间为2015年1月14日（T-1日，周三）和2015年1月15日（T日，周四）9:30-15:00。网下申购简称为“晨光文具”，申购代码为“603899”。参与申购的配售对象应当全额缴付申购资金。

6、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投资者如拒绝接受核查、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或不符合条件的，主承销商将拒绝其参与本次发行网下配售。

7、参与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按本次确定的发行价格13.15元/股进行申购，网上申购时间为2015年1月15日（T日，周四）9:30-11:30，13:00-15:00。网上申购简称为“晨光申购”，申购代码为“732899”。

8、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于2015年1月15日（T日，周四）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15年1月16日（T+1日，周五）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请见本公告“二、（六）回拨机制”。

9、本次发行中，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申购日，网下实际申购总量未达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2）网上网下申购后，无法按照本公告网下配售原则进行配售；

（3）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4）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责令中止。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并及时予以公告。中止发行后，在本次发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可择机重启发行。

10、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请投资者仔细阅读2015年1月6日（T-7日，周二）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交所（www.sse.com.cn）查询。

11、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及其他事宜，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释 义**

在本公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 | |
|---|---|
| 发行人/公司/晨光文具 | 指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
| 证监会 |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上交所 |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
|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 | 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本次发行 | 指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
| 网下发行 |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上交所申购平台向有效报价投资者根据确定的发行价格初始发行4,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下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下实际发行数量） |
| 网上发行 | 指本次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按市值申购方式定价初始发行1,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上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上实际发行数量） |
| 投资者 | 指持有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及《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禁止配售的对象除外） |
| 网下投资者 | 指符合《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界定的可参与网下询价投资资格条件的投资者 |
| 有效报价 | 指网下投资者所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且符合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事先确定且公告的其他条件的报价，按照确定的定价原则，将报价最高的部分按照不低于10%的拟申购总量剔除后，根据剩余报价确定的所有可参与申购的全部报价 |
| 剔除部分 | 指网下投资者报价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按照既定排序剔除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剔除的申购量不低于申购总量的10% |
| 有效报价对象 | 初步询价中申报价格未被剔除且入围有效报价的投资者 |
| 有效申购 | 指符合本公告中有关申购规定的申购，包括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购价格与发行价格一致、及时足额有效缴付申购款、申购数量符合有关规定等 |
| 网下发行资金专户 | 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银行资金账户 |
| T日 | 指确定发行价格后，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配售对象按其有效报价数量缴付申购资金和本次网上发行申购股票的日期，即2015年1月15日，周四 |
| 元 | 指人民币元 |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依据**

（一）初步询价申报情况

1、总体申报情况

2015年1月9日（T-4日，周五）至2015年1月12日（T-3日，周一）为本次发行初步询价期间。截至2015年1月12日（T-3日，周一）下午15:00，通过上交所申购平台系统收到65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03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申报总量为308,570万股。

2、剔除无效报价情况

经核查，所有参与本次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提交报价均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条件，申报总量为308,570万股。不存在剔除无效报价的情形。

经核查，所有参与初步询价报价的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中，涉及到私募投资基金的，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登记备案，并提交了私募基金备案证明文件。

所有参与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明细见附表一。

3、剔除无效报价后的整体报价情况

由于实际不存在前述无效报价剔除的情形，经统计，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65家，配售对象为103家，报价区间为3.85元-14.00元，申购总量为308,570万股，整体申购倍数为73.47倍。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的中位数为13.15元/股，加权平均数为12.98元/股，公募基金报价的中位数为13.15元/股，公募基金报价的加权平均数为12.91元/股。

| | | | |
|---|---|---|---|
|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中位数（元/股） | 13.15 |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加权平均数（元/股） | 12.98 |
| 公募基金报价中位数（元/股） | 13.15 | 公募基金报价加权平均数（元/股） | 12.91 |

（二）剔除最高报价有关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情况，预先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在剔除的最低价对应的投资者中按照申购时间从晚到早依次剔除（注：报价时间以申购平台中的记录为准），如果申购时间相同则按申购数量从小到大依次剔除，如果申购时间和申购数量均相同则按等比例剔除。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经过协商一致，决定将报价13.15元/股（剔除该价格上的提交报价时间晚于2015年1月12日13:25的配售对象申购报价）及高于13.15元/股的申购报价作为最高报价部分予以剔除，对应剔除的申购量为33,62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申购总量的10.9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为13.15元/股，加权平均数为12.96元/股，公募基金报价的中位数为13.15元/股，公募基金报价的加权平均数为12.69元/股。

| | | | |
|---|---|---|---|
|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中位数（元/股） | 13.15 |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加权平均数（元/股） | 12.96 |
|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公募基金报价中位数（元/股） | 13.15 |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公募基金报价加权平均数（元/股） | 12.69 |

（三）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所属行业为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行业代码C24）。截止2015年1月12日（T-3日，周一），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行业代码C24）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70.83倍。本次发行价格13.15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3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数计算），低于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2013年静态市盈率均值63.70倍。

从细分行业看，发行人与齐心集团、珠江钢琴、高乐股份、奥飞动漫、群兴玩具、骅威股份、互动娱乐、海伦钢琴、姚记扑克、广博股份等10家上市公司同属于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行业代码C24），具有一定可比度。以2013年每股收益及2015年1月12日（T-3日，周一）收盘价及最新股本摊薄的2013年每股收益（2013年净利润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计算）计算，可比上市公司2013年静态市盈率均值为63.70倍，具体如下：

| 代码 | 公司名称 | 2013年每股收益（元/股） | 2015年1月12日收盘价（元） | 2013年静态市盈率（倍） |
|---|---|---|---|---|
| 002301.SZ | 齐心集团 | 0.06 | 8.38 | 139.67 |
| 002678.SZ | 珠江钢琴 | 0.19 | 12.55 | 66.05 |
| 002348.SZ | 高乐股份 | 0.10 | 8.24 | 82.40 |
| 002292.SZ | 奥飞动漫 | 0.35 | 31.35 | 89.57 |
| 002575.SZ | 群兴玩具 | 0.09 | 12.40 | 137.78 |
| 002502.SZ | 骅威股份 | 0.23 | 13.61 | 59.17 |
| 300043.SZ | 互动娱乐 | 0.51 | 16.99 | 33.31 |
| 300329.SZ | 海伦钢琴 | 0.19 | 16.21 | 85.32 |
| 002605.SZ | 姚记扑克 | 0.57 | 17.13 | 30.05 |
| 002103.SZ | 广博股份 | 0.01 | 10.98 | 1,098.00 |
| 平均市盈率（剔除超过100倍的数值） | | | | 63.70 |

本次发行价格13.15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3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数计算），低于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2013年静态市盈率均值。

（四）有效报价投资者和发行价格确定过程

1、发行价格的确定过程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的剩余报价及申购情况，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3.15元/股。

2、有效报价对象确定过程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申报价格从高到低排列，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同时确定可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名单及有效申购数量，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不少于10家。本次网下发行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数量为51家，对应的配售对象为78家，有效申购数量之和为266,550万股，有效申购倍数为63.46倍。

有效报价对象均可且应按发行价格及其有效申购数量参与申购。有效报价对象名单及可申购数量如下表：

| 序号 | 网下投资者名称 | 配售对象名称 | 申报价格（元） | 可申购数量（万股） |
|---|---|---|---|---|
| 1 |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3.15 | 3,110 |
| 2 |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 13.15 | 1,900 |
| 3 |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招商安润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3.15 | 4,200 |
| 4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国泰淳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3.15 | 4,200 |
| 5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13.15 | 4,200 |
| 6 | 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 13.15 | 4,200 |
| 7 |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长城久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3.15 | 210 |
| 8 |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长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3.15 | 210 |
| 9 |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长城久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3.15 | 420 |
| 10 |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13.15 | 3,200 |
| 11 |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受托管理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 13.15 | 4,200 |
| 12 |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受托管理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 | 13.15 | 4,200 |
| 13 |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受托管理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13.15 | 4,200 |
| 14 |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 13.15 | 4,200 |
| 15 |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受托管理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 13.15 | 4,200 |
| 16 |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受托管理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 13.15 | 4,200 |
| 17 |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13.15 | 4,200 |
| 18 |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 13.15 | 2,060 |
| 19 |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 13.15 | 4,200 |
| 20 |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 13.15 | 4,200 |
| 21 |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 13.15 | 4,200 |
| 22 | 津杉华融（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津杉华融（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3.15 | 1,000 |
| 23 | 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 13.15 | 4,200 |
| 24 |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财产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13.15 | 1,800 |
| 25 |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 13.15 | 4,200 |
| 26 |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 13.15 | 4,200 |
| 27 | 金元惠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金元惠理－惠理3号资产管理计划 | 13.15 | 4,200 |
| 28 |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国寿集团委托建信基金股票型组合 | 13.15 | 1,140 |
| 29 |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建信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统筹外养老金委托资产建行专户 | 13.15 | 1,520 |
| 30 |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 13.15 | 4,200 |
| 31 |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 13.15 | 4,200 |
| 32 | 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 13.15 | 760 |
| 33 |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平安人寿－分红－个险分红 | 13.15 | 4,200 |
| 34 |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平安人寿－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13.15 | 4,200 |
| 35 |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平安人寿－万能－个险万能 | 13.15 | 4,200 |
| 36 |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受托管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13.15 | 4,200 |
| 37 |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华夏基金专户资产管理计划 | 13.15 | 4,200 |
| 38 |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 13.15 | 4,200 |
| 39 | 上海从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新疆从容瑞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3.15 | 4,200 |
| 40 | 陈学赓 | 陈学赓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 13.15 | 460 |
| 41 |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中国工商银行统筹外福利资金集合计划 | 13.15 | 160 |
| 42 |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工银瑞信基金理财计划专户 | 13.15 | 2,500 |
| 43 |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 13.15 | 4,200 |
| 44 |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 13.15 | 4,200 |
| 45 | 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3.15 | 380 |
| 46 | 陈星桥 | 陈星桥 | 13.15 | 300 |
| 47 |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 13.15 | 3,870 |
| 48 |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 13.15 | 4,200 |
| 49 |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中国人寿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 | 13.15 | 4,200 |
| 50 |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险产品 | 13.15 | 4,200 |
| 51 |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保产品 | 13.15 | 4,200 |
| 52 |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中国人寿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 13.15 | 4,200 |
| 53 |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中国人寿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 13.15 | 4,200 |
| 54 |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 13.15 | 1,500 |
| 55 |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 13.15 | 2,160 |
| 56 |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 13.15 | 3,300 |
| 57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 13.15 | 4,200 |
| 58 |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1号 | 13.15 | 4,200 |
| 59 |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得意理财 | 13.15 | 4,200 |
| 60 |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 13.15 | 4,200 |
| 61 |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 13.15 | 4,200 |
| 62 |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13.15 | 4,200 |
| 63 |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 |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 13.15 | 4,200 |
| 64 | 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13.15 | 4,200 |
| 65 |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人万能 | 13.15 | 4,200 |
| 66 |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 13.15 | 4,200 |
| 67 |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 13.15 | 4,200 |
| 68 |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13.15 | 4,200 |
| 69 |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13.15 | 4,200 |
| 70 |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受托管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 | 13.15 | 4,200 |
| 71 |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 13.15 | 4,200 |
| 72 |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 13.15 | 4,200 |
| 73 |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 13.15 | 2,600 |
| 74 | 德意志银行 | 德意志银行—QFII投资账户 | 13.15 | 4,200 |
| 75 | 东方电气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 东方电气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 13.15 | 990 |
| 76 |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 13.15 | 4,200 |
| 77 | 安邦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安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 13.15 | 4,200 |
| 78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 13.15 | 4,200 |
| 合计 | | | | 266,550 |

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投资者如拒绝接受核查、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或不符合条件的，主承销商将拒绝其参与本次发行网下配售。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A股），每股面值1.00元。

（二）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6,000股。其中，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200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800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30%。

（三）发行价格及对应的市盈率

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3.15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9.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3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数计算）；

2、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3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数计算）。

（四）发行方式与时间

本次网下发行由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配售对象通过申购平台进行申购；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实施，投资者以发行价格13.15元/股缴纳申购款。

网下发行申购时间：2015年1月14日（T-1日）9:30-15:00及2015年1月15日（T日）9:30-15:00；

网上发行申购时间：2015年1月15日（T日）（9:30-11:30，13:00-15:00）。

（五）募集资金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73,786万元。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78,9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114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73,786万元。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已于2015年1月6日（T-7日）在招股意向书中予以了披露。

（六）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下、网上申购于2015年1月15日（T日）15:00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兴业证券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发行初步认购倍数来确定。网上发行初步认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本次发行采用双向回拨机制如下：

网下向网上回拨：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低于100倍（含）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40%；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50倍的，回拨后网下发行比例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

网上向网下回拨：网下发行获得足额认购且未出现中止发行的情况，网上发行未能获得足额认购的，则网上认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网下配售原则进行配售；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认购的情况下，则由主承销商推荐其他已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认购。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在《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七）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 日期 | 发行安排 |
|---|---|
| T-7日（周二）2015年1月6日 |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意向书》等相关公告 |
| T-6日（周三）2015年1月7日 | 需提交相关材料的配售对象提交资料截止日（17:00截止接收） |
| T-4日（周五）2015年1月9日 |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 |
| T-3日（周一）2015年1月12日 |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15:00截止报价） |
| T-2日（周二）2015年1月13日 | 确定发行价格、可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名单及其有效申报数量<br>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
| T-1日（周三）2015年1月14日 |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br>网上路演<br>网下申购缴款开始日（9:30-15:00） |
| T日（周四）2015年1月15日 | 网下申购缴款截止日（9:30-15:00）<br>网上发行申购日（9:30-11:30，13:00-15:00） |
| T+1日（周五）2015年1月16日 | 确定网上、网下最终发行量<br>网上、网下申购资金验资<br>网下配售<br>网上申购配号 |
| T+2日（周一）2015年1月19日 | 刊登《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br>网下申购多余款项退还<br>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
| T+3日（周二）2015年1月20日 | 刊登《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br>网上申购资金解冻 |

注：T-1日为网上发行申购日（网下申购缴款截止日）；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3、如因上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八）锁定期安排

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九）拟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网下发行**

（一）参与对象

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认，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为78个，其对应的有效申购量为266,550万股，对应的有效申购倍数为63.46倍。具体名单及有效申购数量请见“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依据”之“（四）有效报价投资者和发行价格确定过程”。

（二）网下申购

配售对象通过上交所申购平台进行申购。

1、网下申购时间为2015年1月14日（T-1日）9:30-15:00及2015年1月15日（T日）9:30-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间内通过申购平台填写并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其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确定的发行价格。通过该平台以外方式申购视为无效。

2、配售对象只能以其在证券业协会备案的证券账户和银行收付款账户参与本次网下申购。

3、配售对象全称、证券账户名称（上海）、证券账户号码（上海）和银行收付款账户必须与其在证券业协会备案的信息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

4、配售对象申购款退款的银行收款账户须与其申购款付款的银行付款账户一致。

5、申购阶段，每个配售对象的申购数量为其符合有效报价条件下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且不得超过网下初始发行量，即4,200万股。每个配售对象参与网下申购的申购数量可通过上交所申购平台查询。

6、配售对象应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进行网下申购，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各配售对象在上交所申购平台一旦提交申购，即被视为向主承销商发出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三）申购款的划付

1、申购款的计算

每一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全额缴付申购款项。申购款项计算公式如下：

网下配售对象应缴申购款=发行价格×最终申购数量

有效报价对象的申购数量应按本公告列出的可申购数量参与申购。

2、申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申购款项须划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申购资金专户（见下表），每个配售对象只能选择其中之一进行划款。其中收款行（十七）汇丰银行上海分行、收款行（十八）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和收款行（十九）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网下发行专户仅适用于上述三家银行托管的QFII划付申购款项。为保障款项及时到账、提高划款效率，建议配售对象向与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收付款账户同一银行的网下申购资金专户划款。划款时必须在汇款凭证备注中注明配售对象证券账户号码及本次发行股票代码603899，若不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申购无效。例如，配售对象股东账户为B123456789，则应在附注里填写：“B123456789603899”，证券账号和股票代码中间不要加空格之类的任何符号，以免影响电子划款。款项划出后请及时向收款行查询资金到账情况。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银行账户信息表如下：

| | |
|---|---|
| 收款行（一） | |
| 开户行 |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
| 账户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 账号 | 1001202929025788836 |
| 联系人 | 邵烨蔚、朱婕 |
| 联系电话 | 021-63231454/63211678-3003 |
| 收款行（二） | |
| 开户行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
| 账户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 账号 | 31001550400050015290 |
| 联系人 | 白俊蔚、杨彦 |
| 联系电话 | 021-63878917/63874929 |
| 收款行（三） | |
| 开户行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卢湾支行 |
| 账户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 账号 | 03492300040006590 |
| 联系人 | 徐叶卉、周敏 |
| 联系电话 | 021-53961795/53961790 |
| 收款行（四） | |
| 开户行 | 交通银行上海分行第一支行 |
| 账户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 账号 | 310066726018170062141 |
| 联系人 | 郁慧琦、郑逸 |
| 联系电话 | 021-53856028/63111000-2362 |
| 收款行（五） | |
| 开户行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
| 账户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 账号 | 97020153700000021 |
| 联系人 | 任煜华、陈宇华 |
| 联系电话 | 021-68887231/13801900359 |
| 收款行（六） | |
| 开户行 |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 |
| 账户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 账号 | 216200100100239302 |
| 联系人 | 王凯、李晓亮 |
| 联系电话 | 021-62677777-218232/218231 |
| 收款行（七） | |
| 开户行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
| 账户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 账号 | 216089262310005 |
| 联系人 | 张敏、李蓓蓓 |
| 联系电话 | 021-58795555-1021/58791238 |
| 收款行（八） | |
| 开户行 | 上海银行营业部 |
| 账户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 账号 | 316007-03000674698 |
| 联系人 | 严乃嘉、黄峻 |
| 联系电话 | 021-68475904/68475935 |
| 收款行（九） | |
| 开户行 | 中信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
| 账户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 账号 | 7311010187200000618 |
| 联系人 | 吴刚、盛婷婷 |
| 联系电话 | 021-58775982/58775983 |
| 收款行（十） | |
| 开户行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
| 账户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 账号 | 454659213718 |
| 联系人 | 张伟峰、陈晔 |
| 联系电话 | 021-64954876/64954350 |
| 收款行（十一） | |
| 开户行 | 中国光大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
| 账户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 账号 | 36510188000141806 |
| 联系人 | 胡晓栋、范鸣杰 |
| 联系电话 | 021-23050379/23050378 |
| 收款行（十二） | |
| 开户行 | 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
| 账户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 账号 | 0201014040001108 |
| 联系人 | 吴轶群、陈秋燕 |
| 联系电话 | 021-61874042/61874043 |
| 收款行（十三） | |
| 开户行 | 华夏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
| 账户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 账号 | 4330200001843300000253 |
| 联系人 | 刘琦敏 |
| 联系电话 | 021-58407103 |
| 收款行（十四） | |
| 开户行 | 广发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
| 账户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